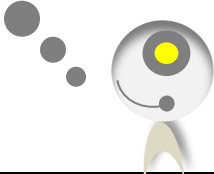


115 學年本校【不利處境學生助學計畫】各項補助項目申請公告—【包含「助學金」、「生活助學金」】

115 學年【不利處境學生助學計畫】各項補助項目 申辦公告					
獎學金名稱	申請資格暨注意事項	課指組收件截止日期	送件方式	完整申請辦法及申請表下載處	備註
助學金 (原簡稱「弱勢助學金」)	性質：學雜費補助 申辦週期：一年一次 名額：無限制 申請資格： 1、本國籍在學學生（不含延修生、學分班及在職專班學生） 2、114-2 學業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 3、「家庭應列計人口」114 年所得總計 90 萬元(大學)/70 萬元(碩博)以下，年利息所得 2 萬元以內，不動產低於 650 萬元（教育部會自己向國稅局查） 繳交資料：（以下資料各 1 份） 1、申請書（學務資訊系統→【BC 學生作業入口→BC6 減免、不利處境助學申請→填寫並列印簽名】） 2、114-2 成績單正本（115-1 入學新生或轉學生不用交） 3、家庭應列計人口 3 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（記事欄資料要保留，沒在同一戶還是都要提供） ※「家庭應列計人口」計算方式： 1、學生未婚=學生+父+母 2、學生已婚=學生+配偶；學生離婚或配偶死亡者，僅列計學生 1 人 詳細辦法請可至學務處網站上查詢 提醒您 1、行政院「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」（1.75 萬/學期），是因為私校學費過高而提供給私立大學同學的補助，我們是「國立」大學，所以沒有這筆補助款喔~ 2、補助金額如下： （1）碩博生補助金額目前仍維持原訂五個級距補助不變（5,000 元~16,500 元）。 （2）大學部學生改為兩個補助級距： 年所得 70 萬元以下→補助 20,000 元/1 學年 年所得 70 萬—90 萬元→補助 15,000 元/1 學年 通過後，補助金額將自申請同學第二學期（明年 2 月）的學雜費中扣除。 3、學生可於 12 月中旬（詳細依學校首頁公告）至學務資訊系統查詢審查結果。	115 年 08 月 16 日 至 115 年 10 月 05 日	請在截止日期前 1、親送 2、掛號寄送 至本校「課外活 指導組」 寄送以郵戳為憑 寄送收件人： 屏科大課外活動 指導組 寄送地址： 91201 屏東縣內 埔鄉學府路 1 號 寄送信封空白處 請註明內容物 （例如弱勢助學 金申請資料） 寄送時記得打電 話或寄送 email 告知，以免信件 遺漏，謝謝您的 協助	申請辦法下載  申請表請至學務系 統填寫並下載列印 學務資訊系統連結 	1、研究生與大學部學 生均可申辦 2、不得重複請領其 他學費減免或補助 （例如（中）低收 入戶減免、身障 （或身障子女）減 免、人事行政總處 公教人員子女教育 補助費、農漁民子 女就學獎助學金、 榮民子女就學補助 等） 學校總機 0912-773202/08-7703202 助學金洽詢分機 6462 電子信箱： jcw@mail.npust.edu.tw

115 學年本校【弱勢學生助學計畫】各項補助項目申請公告—【包含「助學金」、「生活助學金」】

114 學年【不利處境學生助學計畫】各項補助項目 申辦公告					
獎學金名稱	申請資格暨注意事項	課指組收件截止日期	送件方式	完整申請辦法及申請表下載處	備註
生活助學金	性質：生活費協助 申辦週期：一年一次 名額：10 名 申請資格： 1、本國籍大學部在學學生，未滿 25 歲（<u>不含</u>延修生、學分班及研究生） 2、114-2 學業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 3、經濟不利之弱勢學生 繳交資料：（以下資料各 1 份） 1、<u>申請書</u>（學務資訊系統→【BC 學生作業入口→B C M I 生活助學金→點選本項目並按「資格申請」→填寫並<u>列印申請表+簽名</u>】） 2、<u>114-2 成績單正本</u>（115-1 入學新生或轉學生不用交） 3、全戶 <u>3 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</u>（記事欄資料<u>要保留</u>） 4、經濟困難證明（如有申請本次「不利處境助學金」者，可以檢附相關證明，亦可不另檢附等候本次教育部審查結果為佐證）	115 年 08 月 16 日 至 115 年 10 月 20 日	請在截止日期前 1、親送 2、掛號寄送 至本校「課外活 指導組」 寄送以郵戳為憑 寄送收件人： 屏科大課外活動 指導組 寄送地址： 91201 屏東縣內 埔鄉學府路 1 號	申請辦法下載  申請表請至學務系 統填寫並下載列印 學務資訊系統連結 	1、限大學部學生申辦 2、限經濟不利學生申辦 （可提出相關證明（例 如：中低收證明、所得 稅清單等）者） 3、不得重複申領本校「生 活服務學習助學金」或 校外實習津貼
其他 獎補助項目 申辦提醒	學校尚有多種校內外獎補助可申辦： 1、校內各類獎補助查詢連結；校外獎補助查詢連結。 2、其他各類補助洽詢 （1）緊急紓困金承辦人、學產低收/急難、大專原住民獎助學金：課指組黃老師，分機 6457 （2）就學貸款承辦人：課指組詹老師，分機 6458 （3）校內住宿優惠：生輔組田老師，分機 6474 （4）高教深耕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學習支持補助 （包括學習助學金、證照補助、競賽拔尖等）可洽課指組呂老師，分機 6465 （5）其他校外獎補助：課指組周老師，分機 6462				學校總機 0912-773202/08-7703202 助學金洽詢分機 6462 電子信箱： jcw@mail.npust.edu.tw 



各類助學措施簡要說明一覽表(A類與B類學費補助不得重複請領)

114.08

補助資格			A 類助學措施：下列資格須有政府提供的資格/身分證明-每學期申辦一次						B 類助學措施-每學年申辦一次	
			低收入戶	中低收入戶	身心障礙學生	身心障礙人士子女	特殊境遇家庭(孫)子女	原住民學生	大專校不利處境學生助學金 補助款自第二學期學雜費扣除	
學費補助額度			學雜費全免	學雜費減免60%	重度：學雜費減免全額 中度：學雜費減免70% 輕度：學雜費減免40%		學雜費減免60%	依教育部規定額度	依家庭所得級距分級補助 所得30萬以下：16,500(研究生)/2萬(大學部) 所得30-40萬：12,500(研究生)/2萬(大學部) 所得40-50萬：10,000(研究生)/2萬(大學部) 所得50-60萬：7,500(研究生)/2萬(大學部) 所得60-70萬：5,000(研究生)/2萬(大學部) 所得70-90萬：研究生不補助/1.5萬(大學部)	
各類助學補助	就學貸款	學雜費	可申貸金額=扣除減免金額後之剩餘差額						第一學期：尚未補助，依據可申貸金額貸款 第二學期：可申貸金額=扣除補助後之差額	
		生活費	○	○						
		書籍費	○	○	○	○	○	○		○
		住宿費	○	○	○	○	○	○		○
		備註：以上為各身分別可貸款之項目，實際仍請依個人需求進行申貸								
	學產低收助學金		○							
	高教深耕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學習支持補助		○	○	○	○	○	○		○
	校內住宿優惠		(中)低收入戶學生提供校內宿舍住宿保障權及免繳住宿費；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孫子女學生提供校內宿舍優先住宿，但需繳納住宿費							
	生活助學金		大學部學生符合辦法規定條件者，均得提出申辦，須經審查，有名額限制							
	各類校內外獎助學金(含急難)		符合辦法規定條件者，均得依據辦法於規定期限內提出申辦，須經過審查，且多名額限制 註：部分項目有特別提供本校同學獎助名額：例如本校員生消費合作社獎學金等，歡迎同學申辦							

1、各類助學補助、獎助學金最新申辦訊息請看學校首頁「最新消息」→「獎助學金」

2、各類助學補助項目基本說明可參考學務處網站：<https://osa.npust.edu.tw/unit/eas/scholarship/>

3、當學期各類校外獎助學金公告總表：https://osas.npust.edu.tw/alltop/module/BA/BAH10_feeScholarshipPublic.php

4、各類助學補助申請、校外獎助學金申請表及辦法下載請至學務資訊系統：<https://osas.npust.edu.tw/alltop/index.php>

5、學校總機：0912-773202/08-7703202 -各業務洽詢分機：A類助學措施 6264、B類助學措施/生活助學金/校外獎助學金 6462
學產低收/校內急難等 6457、就學貸款 6458、高教深耕 6465、校內住宿 6474

學務處網頁

校外獎學金列表

學務資訊系統